

2021年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表

一、2021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1年收入决算表

三、2021年支出决算表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表

八、2021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通过审判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惩罚犯罪，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解决民事、行政纠纷，保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主要负责审理：法律规定由其管辖的第一审案件，基层人民法院报请审理的第一审案件，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第一审案件，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抗诉案件，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再审案件。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包括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济宁市分部、济宁市法官培训中心）。

纳入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2个，包括：

- 1、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包括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济宁市分部)；
- 2、济宁市法官培训中心。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8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138.1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1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93.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54.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21.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0.76
	30			61	
总计	31	9,415.05	总计	62	9,41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总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093.38	7,089.39	0.00	0.00	0.00	0.00	3.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89.39	7,08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7,009.39	7,00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900.70	4,90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0.23	98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21.00	8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215.58	2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1.88	9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99	0.00	0.00	0.00	0.00	0.00	3.99
22999	其他支出	3.99	0.00	0.00	0.00	0.00	0.00	3.99
2299999	其他支出	3.99	0.00	0.00	0.00	0.00	0.00	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154.29	5,027.94	4,126.3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38.13	5,018.54	4,119.5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9,058.13	5,018.54	4,039.5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129.48	4,786.90	342.58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2.54	0.00	2,332.54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25.85	0.00	925.85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346.73	0.00	346.73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231.64	231.64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1.88	0.00	91.8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16	9.40	6.76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6.16	9.40	6.76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6.16	9.40	6.7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8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138.13	9,138.1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12	12.12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89.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50.25	9,150.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60.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60.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150.25	总计	64	9,150.25	9,150.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9,150.25	5,023.90	4,126.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38.13	5,018.54	4,119.59
20405	法院	9,058.13	5,018.54	4,039.59
2040501	行政运行	5,129.48	4,786.90	342.5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32.54	0.00	2,332.54
2040504	案件审判	925.85	0.00	925.85
2040506	“两庭”建设	346.73	0.00	346.73
2040550	事业运行	231.64	231.64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1.88	0.00	91.8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229	其他支出	12.12	5.36	6.76
22999	其他支出	12.12	5.36	6.76
2299999	其他支出	12.12	5.36	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84.04	30201	办公费	48.1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97.35	30202	印刷费	13.3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7.03	30203	咨询费	29.4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64.92	30205	水费	0.14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53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5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3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9	30211	差旅费	14.0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5.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4	30214	租赁费	3.4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98	30215	会议费	1.3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9.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10.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1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8.3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28.24	公用经费合计						495.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8.00	0.00	163.00	60.00	103.00	15.00	117.51	0.00	117.08	54.40	62.68	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9,415.05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46.06万元，下降14.10%。主要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必要支出，年末结转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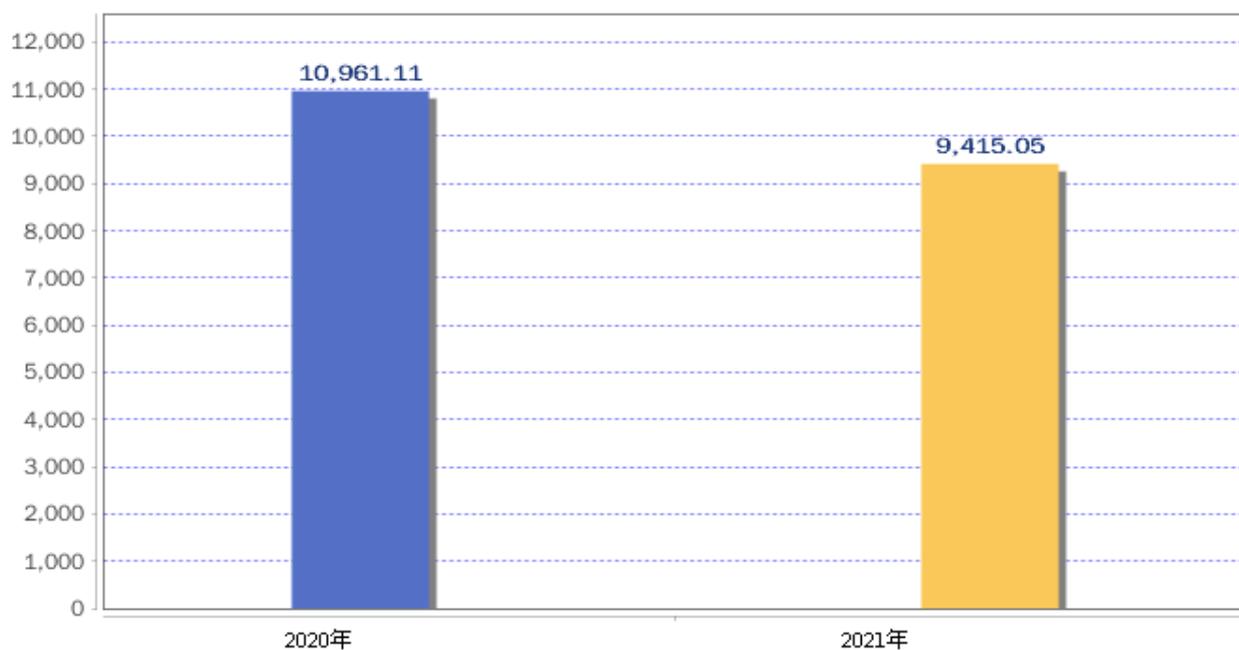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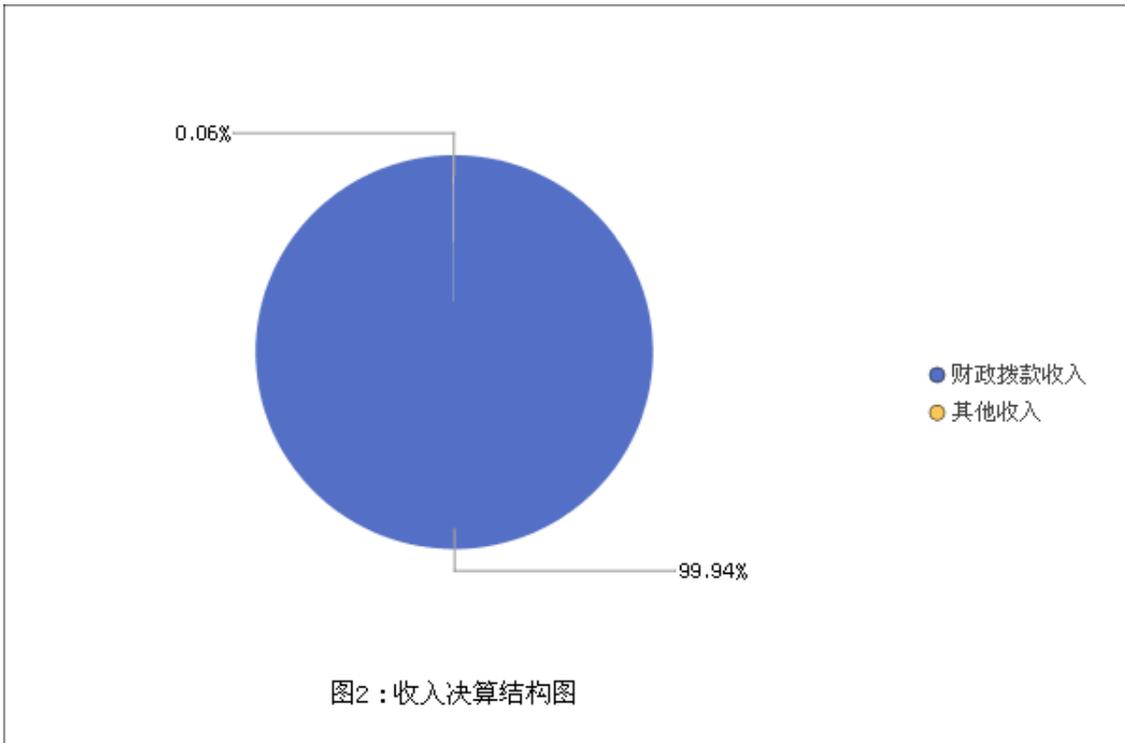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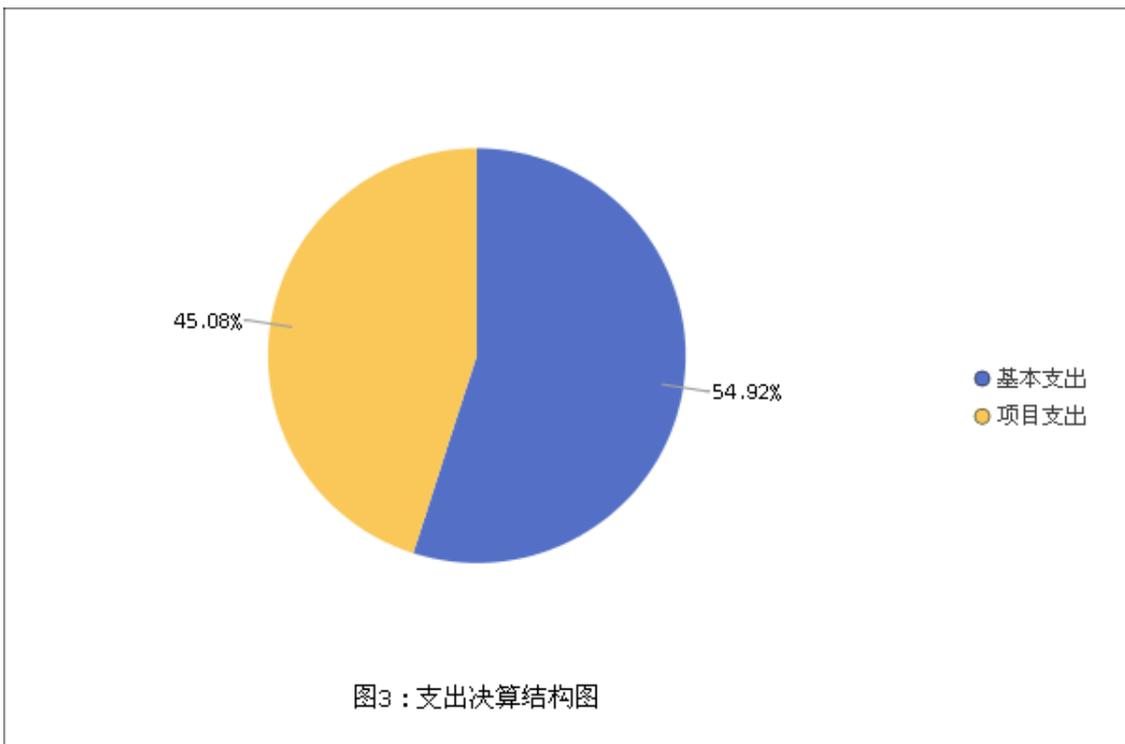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093.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089.39万元，占99.94%；其他收入3.99万元，占0.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154.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27.94万元，占54.92%；项目支出4,126.35万元，占45.0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150.2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51.74万元，下降14.50%。主要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必要支出，年末结转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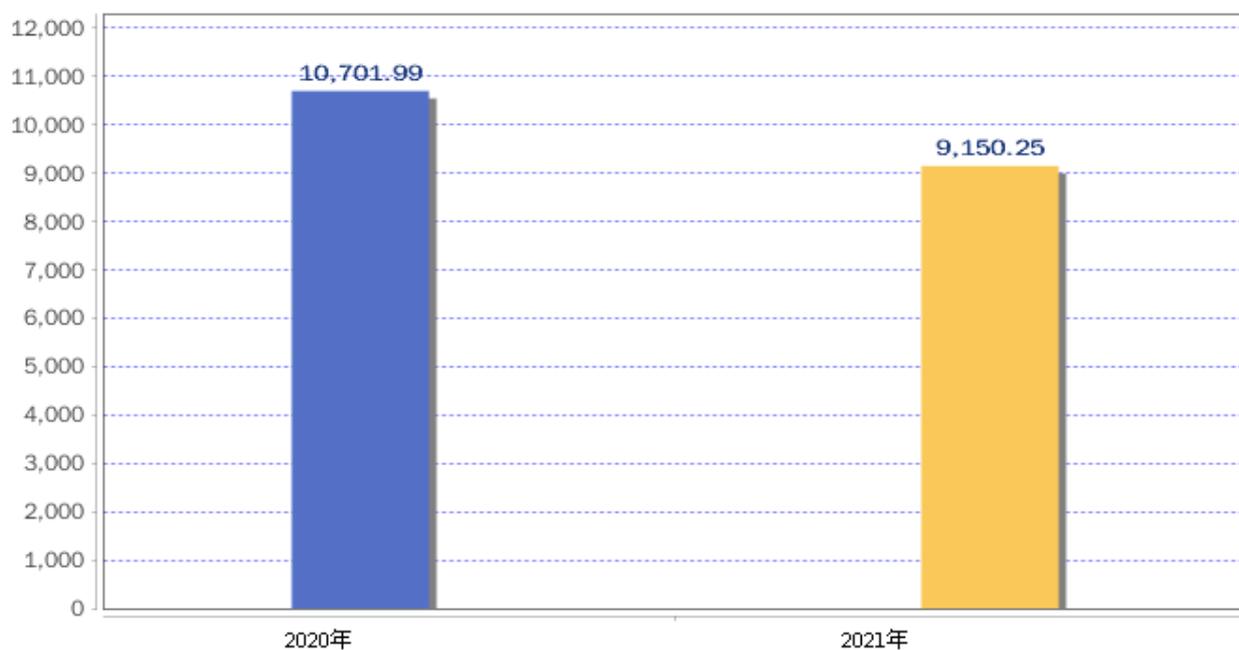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50.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19%。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42.41万元，增长3.89%。主要是加大预算执行力度；决算支出中含有使用上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支付的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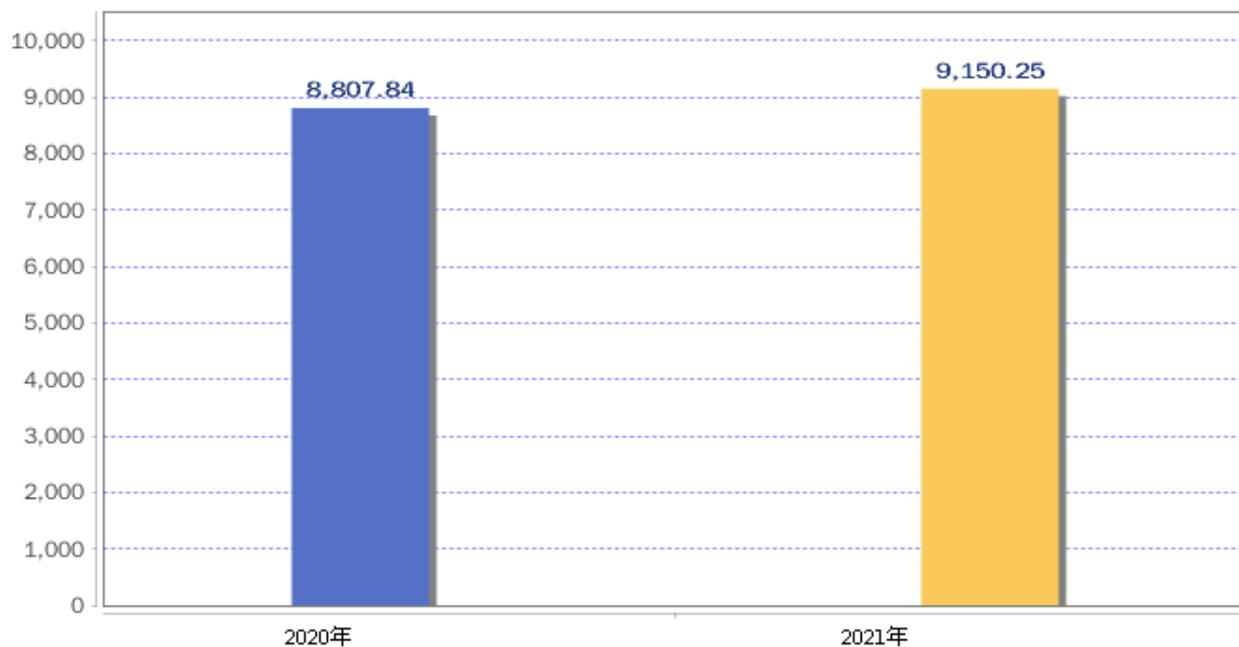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50.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9,138.13万元，占99.87%；其他支出（类）支出12.12万元，占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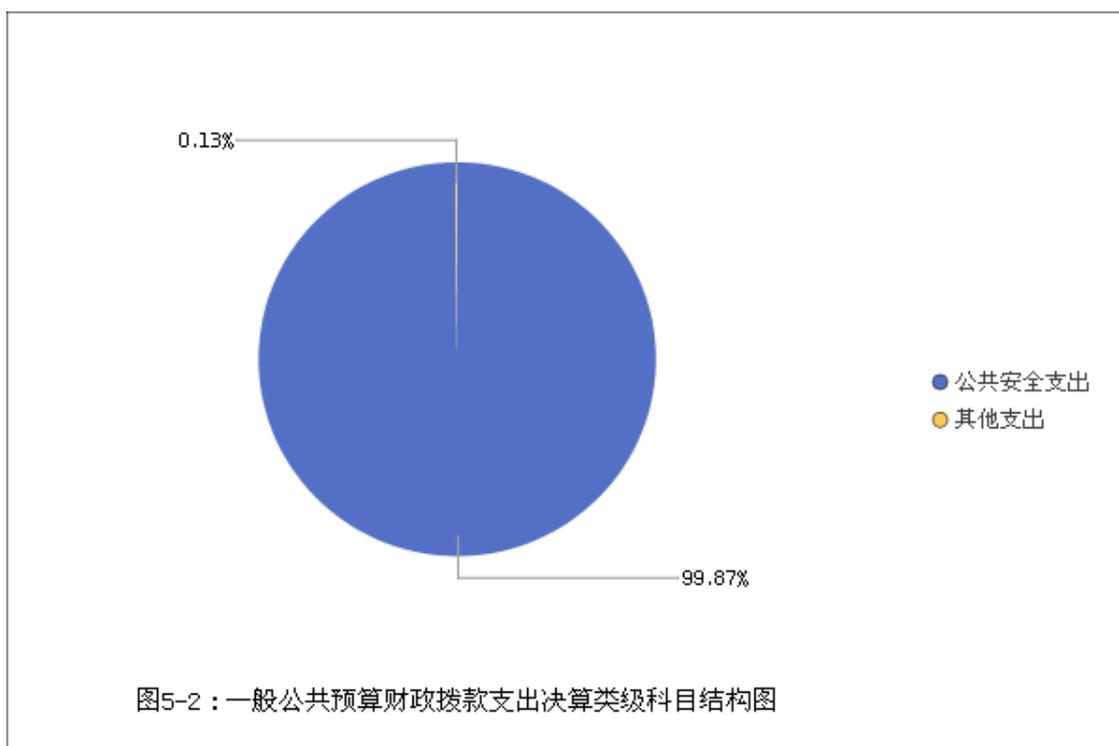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556.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5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39.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决算支出中含有使用上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支付的款项。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4,490.1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2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经费追加的情况，且决算支出中含有使用上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支付的款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50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32.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6.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实际拨款时类款项与预算时类款项不一致；决算支出中含有使用上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支付的款项。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数为1,268.5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2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实际拨款时类款项与预算时类款项不一致；部分费用未报销。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使用再次下达资金支付工程款项。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17.9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1.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工资变动情况。

6、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实际拨款时类款项与预算时类款项不一致；决算支出中含有使用上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金支付的款项。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按预算计划执行。

8、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使用其他资金支付相关款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023.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528.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495.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8.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7.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66.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继续压降三公经费支出；受疫情影响出差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无法实施因公出国事务。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163.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71.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降相关支出；受疫情影响出差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54.40万元，2021年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2.6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7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2.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降一般性支出、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0.4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单位发生的餐饮费，共计接待9批次、7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其中：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5.65，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9.94万元，增长25.26%，主要原因是决算中含其他交通费用，预算中不含。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74.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9.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8.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6.4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72.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7.3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49.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3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3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院机关及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0个，涉及预算资金4623.5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案件审判执行信访等费用”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904.6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内部管理制度较健全，业务制度执行有效；预算执行及时、有效，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0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也比较规范，能够实现预算绩效目标。但也存在项目执行进步慢的问题。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严格落实部门预算执行的主体责任，督促各庭室合理安排预算资金，加大预算执行力度。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案件审判执行信访等费用”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99.2，评价结果为“优”。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在本次公开中予以剥离。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水电暖物业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517560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4.99	354.99	350.52	10	98.74%	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47	347	342.58	-		-	
	上年结转资金	7.99	7.99	7.9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院机关水电暖等物业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 满足法院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 提高干警满意度。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院机关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进行采购、支付, 保障了院机关的正常运行, 满足了法院日常办公办案工作需要, 提高了干警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43759.55m ²	43759.55m ²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程度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费用缴纳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物业有效投诉处理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有效开展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效果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等结转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517560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1	20.41	19.18	10	93.97%	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20.41	20.41	19.18	-	93.97%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完毕结转资金，保障办公、办案需求。			已合规支付完毕结转资金，保障了办公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足额支付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支付合规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20.41万元	19.18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有效 开展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9.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院装备等		主管部门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517560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9.17	1449.17	780.82	10	53.88%	5.3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00	600	38.63	-	6.44%	-	
	上年结转资金	849.17	849.17	742.19	-	87.4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采购预算进行采购、建设、验收, 完成资金支付, 提高法院信息化水平, 提高工作效率,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按照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对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升级、远程提讯系统升级扩容、裁判文书上网管理系统、互联网庭审系统、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审判家具等项目进行采购、建设, 按照合同进行验收、资金支付。提高了工作效率, 改善了办公条件, 方便了诉讼当事人, 更好的为济宁发展、稳定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配置软硬件	≥10件/套	29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进度配置	100%	100%	10	8	部分项目未开展。在以后年度工作中, 我院将提高采购事前调研和论证工作, 使采购计划和预算安排更合理、更科学。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控制率	≥80%	53.88%	15	10.1	政府采购周期长, 资金未能及时支付; 部分项目未开展。在以后年度工作中, 我院将尽早安排信息化建设的采购工作, 避免出现年底未执行完毕情况。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息化水平	显著	全面推行网上立案; 实现网上缴费、退费; 升级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 提升办案效率, 更好的为审判工作服务。提升信息化水平显著。	10	10	
			提高办案效率	显著	结案率在全省排名提高。提升办案效率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符合司法工作长远发展要求	符合	工作符合上级法院对法院司法工作的要求。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购部门满意度	≥90%	100%	5	5	
使用部门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88.4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²⁸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租赁及维护			主管部门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517560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	54	54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54	54	5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经费主要用于审判、执行工作信息化维护, 满足审判执行工作的需要, 提高工作效率。			已开展专网备用线路、互联网庭审直播等信息化运维服务的采购、执行、验收、支付, 满足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需要, 提高了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租赁网络线路	16条	16条	10	1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90%	99%	10	10	
		时效指标	维护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显著	显著	10	10		
			提升信息化水平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主要用于反映

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主要用于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国家司法救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